

附件：

(五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的兰州市中医医院南院区科室升级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市中医医院南院区科室升级改造项目，属于建筑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三虎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三虎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4日

说明：

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和《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2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、填写的，评审时不予以考虑。

最终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兰州市中医医院南院区科室升级改造项目

磋商编号：ZQLYGS2026-002

磋商时间：2026年04月14日09时30分

供应商名称	最终报价(元)
甘肃三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小写：¥115100元
	大写：人民币壹拾壹万伍仟壹佰元整
其它承诺	无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	孙颖彦

- 注：1. 供应商必须用正楷规范书写，由于草写或字迹辨认不清引起的不利后果，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2. 供应商如有其它承诺，请详细说明，如无，应填写“无”，不允许空白。
3. 供应商慎重考虑，此报价是进入评审的最终报价。

综合得分表

项目名称：兰州市中医医院南院区科室升级改造改造项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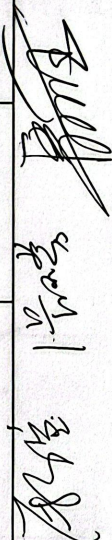
磋商编号：ZQLYGS2026-002

采购人：兰州市中医医院

磋商时间：2026年04月14日09时30分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评分内容	报价得分	商务得分	技术得分	总得分	排名
1	甘肃九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	29.92	15.00	30.67	75.59	3
2	甘肃三虎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		30.00	15.00	36.67	81.67	1
3	甘肃鼎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	29.95	15.00	34.67	79.61	2

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：



监督人：